樹德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紀錄

時 間:108年10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

地 點: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(A0308)

主 持 人:陳清燿校長 紀錄:卜瑞騏

出席人員:陳清燿、嚴大國、王昭雄、陳武雄、顏世慧、宋鴻麒、林群超、郭輝明、蘇怡仁、周伯丞、林燕卿、曾宗德、陳協勝、陳麗惠、陳慶樑、邱志仁(許仲瑋代)、陳逸聰、陳璽煌(施佑霖代)、李鐵生(楊三保代)、李玉萍、曾英敏(請假)、戴忠淵、蔡欣曄、許績宇、黃秀慧、宋玉麒、陳佳宏、楊晴安、許龍池、陳為任、蔡旭昇、黃勇仁、高國陞、紀順堂、邱惠琳、郭哲賓、陳合進、俞秀青(李鈺玲代)、蘇中和、丁亦真(黃靜惠代)、李淑惠、

潘佳幸、杜宇平

列 席:顏筠展

壹、 主席致詞

各位主管現在開始 108 年第一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,之前有跟大家報告過在會議前,我們針對各院的招生報告有調整方式及報告內容。在每次行政會議時都會邀請董事長到場聆聽各院的招生方式,今天董事長到台北開會稍晚才會到,我們將議程順序略做調整,待會先請電算中心報告,待董事長到再請各院系接續報告招生的事項。

貳、 報告事項

【報告一】設計學院招生報告(報告資料詳現場簡報)

報告主題:設計學院招生策略及規劃

報告 人: 周伯丞院長

(略)

【報告二】動畫與遊戲設計系招生報告(報告資料詳現場簡報)

報告主題:動畫與遊戲設計系招生策略及規劃

報 告 人:蘇中和主任

(略)

108 學年度第1 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(108.09.18)決議事項執行情形

項目	提案 單位	案由	行政會議 決議	提案單位 決議確認	執行情形
第 1 案	秘書室	為審議本校「校務發 展委員會設置辦法」 修正案由。	照案通過	☑確認 □有意見 請詳述:	依會議決議提送108年 9月25日召開之108學 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 務會議審議。

Ι

文件編號:AL00-4-101 版本:1.0

項目	提案 單位	案由	行政會議 決議	提案單位 決議確認	執行情形
第 2 案	秘書室	為108學年度「品質政策及品質目標之校級KPI」、「各行政單位KPI」及「內部控制制度暨品質手冊9001:2015作業程序修訂文件」確認案由。	修正後通過	☑確認 □有意見 請詳述:	依會議決議提送108年 9月25日召開之108學 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 務會議審議。
第3案	研究 發展處	為審議本校「教師進 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 施細則」修正案由。	修正後通過	☑確認 □有意見 請詳述:	108年9月23日奉校長 核准公告實施,並於 108年9月24日於校務 資訊系統公告。
第 4 案	研究 發展處	為審議本校「產學合 作行政管理費處理要 點」修正案由。	修正後通過	☑確認 □有意見 請詳述:	108年9月24日奉校長 核准公告實施,並於 108年9月27日於校務 資訊系統公告。

參、 提案討論

第1案 提案單位: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

案由:為審議本校「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短期華語課程開班要點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:

一、擬配合本校「語文中心」變更名稱為「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」,修訂本要點。

二、要點第一條及第五條內容調整。

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,詳如附件一【附件一P.1~3】。

擬辦: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:修正後通過。

第2案 提案單位: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

案由:為審議本校「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華語教師聘用辦法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:

一、擬配合本校「語文中心」變更名稱為「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」,修訂本要點。

二、本辦法第一條、第二條及第七條內容調整。

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,詳如附件二【附件二P.4~5】。

擬辦: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第3案 提案單位: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

案由:為審議本校「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華語教師鐘點費用支給辦法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:

一、擬配合本校「語文中心」變更名稱為「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」,修訂本要點。

- 二、本辦法第一條內容調整。
- 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,詳如附件三【附件三 P. 6~7】。

擬辦: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第4案 提案單位:學務處

案由:為審議本校「完善弱勢協助學習輔導補助辦法作業要點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:

一、為使本要點更貼近學生學習情形,落實輔導機制,故修正本要點。

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,詳如附件四【附件四P.8~14】。

擬辦: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:修正後通過。

第5案 提案單位:學務處生輔組

案由:為審議本校「學生請假規則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:

一、為配合更新後之學生請假系統並使本規則更臻完善,故修正本規則。

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,詳如附件五【附件五P.15~19】。

擬辦:本規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第6案 提案單位:學務處僑住組

案由:為審議本校「學生宿舍收退費要點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:

一、為使本要點更臻完善,故修正本要點。

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,詳如附件六【附件六 P. 20~23】。

擬辦: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:修正後通過。

Ш

文件編號:AL00-4-101 版本:1.0

第7案 提案單位:學務處諮商中心

案由:為廢除本校「導師制度實施辦法」案由。

說明:

一、因相關經費預算調整,及原辦法條文內容多有重複之處,故進行本辦法整體條文的編修,其法條修訂已超過2/3,故依秘書室建議,廢除該辦法後再重新擬訂新辦法。

二、廢除本辦法,詳如附件七【附件七 P.24~26】。

擬辦: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,提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第8案 提案單位:學務處諮商中心

案由:為增訂本校「導師實施辦法」草案由。

說明:

一、因相關經費預算調整,及原辦法條文內容多有重複之處,進行本辦法整體 條文的編修,使其更簡化並符合實務工作現況,故廢除原辦法,新增訂辦 法。

二、新增訂辦法草案,詳如附件八【附件八 P. 27~28】。

擬辦: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,提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 亦同。

決議:修正後通過。

第9案 提案單位:學務處諮商中心

案由:為增訂本校「教師輔導學生與班級管理辦法」草案由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」訂定本辦法,以落實教育基本法之規定,達到積極正向協助、教育、輔導學生之目的。
- 二、新增訂辦法草案,詳如附件九【附件九 P. 29~30】。

擬辦: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,提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 亦同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(無)

散會(下午16時45分)

IV

文件編號:AL00-4-101 版本:1.0